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修订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，现将修订内容公告如下：

本次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修订内容：

修订前	修订后
第五条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3 名。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。	第五条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，其中独立董事 4 名。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。

《关于修订<董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，还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并经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备查文件：《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9 日